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2月01日15:0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01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01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25日
 - 7、出席对象:
- (1)截止 2025年11月2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参加会议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 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8号四方精创资讯大厦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备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 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		
1.00	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 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 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 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9)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2.02	发行及上市时间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2.03	发行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2.04	发行规模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2.05	定价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2.06	发行对象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2.07	发售原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2.08	上市地点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2.09	承销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3.00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 使用计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 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 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 公司主板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 H 股并上 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7.00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之前滚存利润 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制定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章 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 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3)
8.01	《关于制定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8.02	《关于制定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股 东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8.03	《关于制定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9.00	《关于制定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 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4)
9.01	《关于制定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 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草案)> 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9.02	《关于制定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的议 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9.03	《关于制定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草案)>的议 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9.04	《关于制定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 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10.00	《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上市审计 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11.00	《关于确认董事角色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关于投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12.00	人员责任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议案》		

2、提案披露时间、披露媒体和公告名称

上述议案已经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 3、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1-8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要求,上述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或以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信函或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 2025年11月28日,上午9:30-12:00,下午14:00-16:00
-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8号四方精创资讯大厦一层

4、登记手续:

- (1)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一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 (3)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须在2025年11月28日下午16:00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来信请寄: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8号四方精创资讯大厦,邮编:518057(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电话:0755-86649962。

(5) 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4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468,投票简称为"四方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上述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5年12月1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1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2月1日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 "深交所数字证书"或 "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备注: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以上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一致)。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公司)出席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公司)对以下议案按以下意见行使表决权:

		备注	表	决意	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 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	√			
2. 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 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 需逐项表 决,作为投 票对象的子 议案数: (9)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及上市时间	√			
2.03	发行方式	√			
2.04	发行规模	√			
2.05	定价方式	√			
2.06	发行对象	√			
2.07	发售原则	√			
2.08	上市地点	√			
2. 09	承销方式	√			

3. 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	,		
3.00	划的议案》	√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			
4. 00	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H股股票并在	√		
4.00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有关事	~		
	项的议案》			
5. 00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	√		
0.00	议案》			
6. 00	《关于公司境外公开发行H股并上市决议	√		
0.00	有效期的议案》			
7. 00	《关于公司发行 H 股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	√		
	案的议案》			
	《关于制定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	景逐项表		
8. 00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决,作为投 票对象的子		
	(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	议案数:		
	案》	(3) √		
8. 01	《关于制定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深圳	~		
0.01	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			
	案)>的议案》 《关于制定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深圳	√		
8. 02	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			
	则(草案)>的议案》			
	《关于制定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深圳四	√		
8. 03	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草案)>的议案》			
		√		
9. 00	《关于制定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	需逐项表 决,作为投		
	理制度的议案》	票对象的子 议案数:		
9. 01		(4)		
9.01	《关于制定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关联	V		

	交易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9. 02	《关于制定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对外	√		
	担保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9. 03	《关于制定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对外	√		
	投资管理制度(草案)>的议案》			
9. 04	《关于制定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独立	√		
	董事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			
10.00	《关于公司聘请 H 股发行上市审计机构的	√		
	议案》			
11.00	《关于确认董事角色的议案》	√		
12.00	《关于投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	√		
	任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			

表决说明:

- 1、请在对议案"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选择,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多选、不选或使用其它文字及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 2、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签署:
(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授权委托期限: 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